

长岛综合试验区经济发展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和省、市、区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有关要求，区经济发展局全面总结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并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统计数据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布网站(www.changdao.gov.cn)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联系经济发展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35-3212032，通信地址：长岛区南长山街道长山路 99 号，邮编 265800。

1.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根据区工委管委有关要求，我局结合本局实际，按要求修改完善本局领导信息、机构概况、信息公开指南等栏目信息，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129 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按照要求凡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我局及时进行了公布。

2.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局线上通过长岛政府网“依申请公开”栏目收到申请 0 条，依申请回复 0 条。线下，我局收到 0 件公民邮寄的信息公开申请表，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建立健全领导小组，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工作小组成员，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局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明确了组织领导和工作职责，建

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机制和规范信息报送、审核、公开流程，明确局办公室牵头、各科室配合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4.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已实现与长岛政府网站的信息集约化建设，对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规范，根据内容要点，及时更新各项栏目信息，做到全面规范。

5.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深刻落实上级要求，及时更新“放管服”改革栏目下的权责清单、职责边界清单、“一次办好”清单、证明事项清单。

6.建议提案办理

本年度，我局未收到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相关内容，并已公开相关情况说明。

7.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中公开监督举报部门和联系方式，接受公众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同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目标。

办公室配备一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每年度由分管领导对各科室进行信息公开工作培训，规范信息公开流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表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统计表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不足之处，比如在信息公开时效性方面还有所欠缺，在下一工作阶段，我局将创新工作机制，更加注重实效，对于涉及主动公开的事项在第一时间有序发布，确保政务公开及时、高效。

下一步，我局将着重加强五个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率，规范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二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在公开透明度上有新突破，深化服务质量，在方便公众上有新提高。三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力度，加强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四是深化基础建设，在长效机制建设上有新进步。五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加大热点、难点等民生问题的信息公开力度，努力营造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部分主要报告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以及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一）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按照《2021 年长岛综合试验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涉及我单位的机关简介、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目录、政策解读等“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进行及时公开，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三) 2021 年，我单位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 本中心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暂无创新情况。